

屏東縣 萬丹 國小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 二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6 月 10 日 14 時 10 分

地點：北棟三樓 E 化教室

主席：郭忠憲校長

紀錄：潘琳蓉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應出席人員 27 人、實際出席 23 人）

主席致詞：非常感謝大家參與課發會，新任學年主任辛苦了。

壹、業務報告：

一、請各委員今日審議課程計畫時，請依課綱規定及縣府格式檢視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內容及節數是否符合。此外，請檢視法律規定議題是否符合授課節數。

二、本校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計畫均規劃 21 週，第 2 學期一到五年級為 21 週，六年級則為 19 週。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訂定本校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之 115 學年度評鑑方式，提請討論。

說明：依縣府來文規定修正如下，提請討論。

說明一：115 學年度每位授課人員繳交一份「附件 1 至附件 3」，並分年級彙整。

（包含共同備課紀錄表、觀課紀錄表、觀察後議課回饋紀錄表）。

說明二：部定課程（附件三）修改為每學年一次。

說明三：校訂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社團活動、其他類課程（附件四~六）修改為每學年一次。

決議：說明二部定課程實施成效表原由領域小組會議討論相關成效表，因與說明一重複，決議部定課程實施成效表由各任課教師繳交，則領域小組會議不討論相關議題，並修改萬丹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如附件一。

案由二：審查本校 115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1. 教務處報告學校整體課程架構。

2. 各學年主任報告 115 學年度各年級課程計畫內容。

（包含國際素養（一二年級）、彈性領域自編課程（三到六年級））

3. 分校老師報告混齡教育課程計畫。

討論：各組委員審查 115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結果如附件二。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審查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請特教組長報告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5 時 20 分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屏東縣 萬丹 國小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 二 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 115 年 6 月 10 日 14 時 00 分

地點： 北棟三樓 e 化教室

	委員會身分別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1	召集人	校長	郭忠憲	郭忠憲	
2	行政人員	教務主任	陳姿妃	陳姿妃	
3		學務主任	謝政霖	謝政霖	
4		總務主任	張庭炎	張庭炎	
5		輔導主任	黃貞瑜	黃貞瑜	
6		分校主任	盧俊傑	盧俊傑	
7		教學組長	潘琳蓉	潘琳蓉	
8		研發組長	蔡育儒	請假	
9	年級教師	一年級導師	陳麗婷	陳麗婷	
10		二年級導師	黃子容	黃子容	
11		三年級導師	陳建任	陳建任	
12		四年級導師	楊建宗	楊建宗	
13		五年級導師	吳芬慧	吳芬慧	
14		六年級導師	林彤恩	林彤恩	
15	領域召集人	語文領域	吳姿頻	吳姿頻	
16		數學領域	陳宇蟬	請假	

17		健康與體育 領域	洪雪貞	洪雪貞	
18		社會領域	鍾明興	請假	
19		藝術領域	林彤恩	林彤恩	
20		自然科學領域	劉佳惠	請假	
21		綜合活動領域	劉冠甫	蘇毓璋代	
22		特殊需求領域	林岱緯	林岱緯	
23	分校混齡教師代表	低年級	黃慧靜	黃慧靜	
24		中年級	陳文舜	陳文舜	
25		高年級	劉玟秀	劉玟秀	
26	教師組織代表		簡坤泰	簡坤泰	
27	學生家長委員會 代表		楊祐佳	楊祐佳	